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8月28日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8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7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Table with 2 columns: Section (e.g., 2.1 基金基本情况, 2.2 基金产品说明) and Content (Fund details, objectives, and performance metrics).

Table with 3 columns: Name, Position, and Name of the Fund Management and Custody Personnel.

Table with 2 columns: Section (2.4 信息披露方式) and Content (Website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disclos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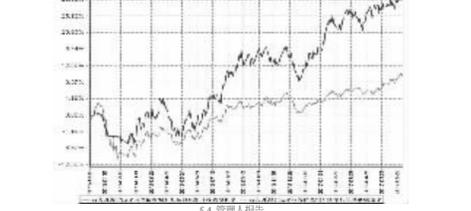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Table with 2 columns: Section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and Content (Financial data for the period).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会导致实际收益水平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本期收益分配基金本期利润分配,投资收益,其他收入(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基金本期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2 columns: Section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d Content (Net asset value performance metrics).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35%+中证金融债收益率×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累计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业绩情况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基金”)于201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年1月23日正式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盛中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晟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泰信托有限公司、北京中泰信托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分别为前五大股东,上海证监局、在深圳设立华南营销中心、直销中心、覆盖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区,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壮大提供了有力支持。
4.2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业绩情况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基金”)于201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年1月23日正式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盛中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晟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泰信托有限公司、北京中泰信托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分别为前五大股东,上海证监局、在深圳设立华南营销中心、直销中心、覆盖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区,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壮大提供了有力支持。

注:对基金的聘任或解聘,“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解聘日期”为被聘任或解聘的聘任日期,对此类非聘任关系,“任职日期”和“解聘日期”分别指聘任或解聘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4.2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4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4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5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5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6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6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7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7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8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8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9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9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0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0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1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1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2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2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3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3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4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4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5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5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16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7年6月30日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注:“其他”为申购款收入及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12 股利投资收益
6.4.12.1 股利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回购债券收入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债券收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其他收入)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8 其他收入
6.4.7.18.1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6.4.7.18.2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6.4.7.19 交易费用
6.4.7.19.1 交易费用—交易费用
6.4.7.19.2 交易费用—交易费用

6.4.7.20 其他费用
6.4.7.20.1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
6.4.7.20.2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

注:“其他”为年度报审计审计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管理人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变化的情况
6.4.8.3 本报告期与基金管理人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变化的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and Content (List of related parties and their relationships).

注: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进行,除本条约定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6.4.9 本报告期上年度可转换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而进行的交易
6.4.9.2 关联方交易
6.4.9.3 关联方交易
6.4.9.4 关联方交易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e.g.,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注:“其他”为申购款收入及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12 股利投资收益
6.4.12.1 股利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回购债券收入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债券收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其他收入)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18 其他收入
6.4.7.18.1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6.4.7.18.2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交易费用) and Amount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6.4.7.20 其他费用
6.4.7.20.1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
6.4.7.20.2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

注:“其他”为年度报审计审计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管理人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变化的情况
6.4.8.3 本报告期与基金管理人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变化的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e.g.,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and Content (List of related parties and their relationships).

注: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进行,除本条约定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6.4.9 本报告期上年度可转换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而进行的交易
6.4.9.2 关联方交易
6.4.9.3 关联方交易
6.4.9.4 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而进行的交易
6.4.9.2 关联方交易
6.4.9.3 关联方交易
6.4.9.4 关联方交易